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7-067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3日以书面或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0日16:00(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后)在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5人,实际出席15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1人)。韩录海董事委托胥昕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李飞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飞影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孙其钊、周茂权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见附件)。

会议对李飞影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孙其钊、周茂权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均为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李飞影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为: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李飞影　成员:孙其钊、周茂权、邓康康、胥昕、王希东、韩录海、陆建祥、陈亮(独立董事)、刘红玉(独立董事)、马慧娟(独立董事)、于西蔓(独立董事)、邹建军(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刘红玉(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成员:陈亮(独立董事)、于西蔓(独立董事)、孙其钊、谢襄郁。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马慧娟(独立董事)　成员:陈亮(独立董事)、于西蔓(独立董事)、邹建军(独立董事)、李飞影、孙其钊、周茂权。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陈亮(独立董事)　成员:马慧娟(独立董事)、刘红玉(独立董事)、邹建军(独立董事)、李飞影、孙其钊、周茂权。

会议对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均为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委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孙其钊为公司总裁,聘任黄锡军为董事会秘书,委任陈薇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深交所对黄锡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董事会聘任孙其钊为公司总裁,黄锡军为董事会秘书,委任陈薇为证券事务代表。

会议对孙其钊为公司总裁,黄锡军为董事会秘书,陈薇为证券事务代表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均为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裁提名,聘任肖笛波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刘学明、阎林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肖笛波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同意刘学明、阎林为公司副总裁。

会议对肖笛波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刘学明、阎林为公司副总裁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均为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原副总裁郭衡桂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高管职务,截止本决议公告披露日,郭衡桂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5,900股,郭衡桂先生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原财务总监陈罗曼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现任公司参股子公司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截止本决议公告披露日,陈罗曼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8,700股,陈罗曼女士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

附件:简历

李飞影先生,1967年7月生,研究生学历,生态旅游专业。1996年至2012年3月在桂林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任党政办公室副主任,法制办主任,招商局副局长,经济贸易局局长,园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发展和改革局局长,高新区管委会副主任,中共桂林市七星区委委员,七星区政协委员。2012年4月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桂林桂圳投资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裁。

李飞影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持有本公司股份12,5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孙其钊先生,1962年4月生,大专学历,经济管理专业。1998年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并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桂林市无线电二厂生产科副科长、技术管理办公室主任,桂林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综合体制科副科长,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董事长助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代总经理,桂林山水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桂林旅游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孙其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13,5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茂权先生,1963年6月生,硕士,城市与区域规划专业,高级经济师。2000年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曾任桂林市旅游局科长,防城港市旅游局副局长,广西旅游局市场开发处副处长,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营销中心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桂林龙脊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周茂权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6,8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锡军先生,1965年1月20日生,双学士,工程师。1982年9月-1986年7月,在电子科技大学(原成都电讯工程学院)电子机械系无线电设备结构设计专业学习。1986年7月-1989年8月,在电子工业部桂林第34研究所工作。1989年9月-1991年7月,在电子科技大学管理系工业管理工程专业攻读第二学士学位。1991年7月-1994年8月,在电子工业部桂林第34研究所工作。1994年8月-1998年8月,在桂林产权交易中心工作,任技术部部长。1998年8月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总经理,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二届董事会秘书委员会常务委员,新财富金牌董秘评选专家委员会委员,广西上市公司协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广西上市公司协会第二届董事会秘书委员会主任委员。曾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主任,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井冈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锡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6,0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薇女士,1979年4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学专业,经济师,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0年8月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桂林荔浦丰鱼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桂林资江丹霞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桂林荔浦银子岩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贺州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陈薇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薇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73-3558955

传真号码:0773-3558955

电子邮箱:gly000978@163.com

联系地址:广西桂林市翠竹路27-2号琴潭汽车客运站大楼704房

肖笛波先生,1966年11月生,本科学历,经济学专业,经济师。1987年厦门大学经济学专业毕业。1987年7月至2000年4月在桂林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工作,任企业科副科长。2000年4月至2012年3月在桂林集琦集团有限公司、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集琦集团董事、总经济师、董事会秘书,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济师、财务总监,桂林迪奥特有限公司董事长,桂林市桂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桂林臣仕广告公司董事长,集琦俊龙医疗电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2012年4月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桂林罗山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肖笛波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6,6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学明先生,1964年7月生,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助理会计师。2004年2月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桂林漓江大瀑布饭店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桂林漓江千古情演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桂林龙脊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桂林旅游服务接待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办公室主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刘学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8,5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闾林先生,1973年6月生,研究生学历,投资经济管理专业,经济师。2001年4月至2004年3月在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工作,任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投资经营部副经理、总经理。2004年3月至今在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营部经理、副总经济师、总经济师、运营总监,桂林旅游航空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桂林龙脊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桂林两江四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桂林龙胜温泉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闾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7,000股;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7-069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3日以书面或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0日17:00(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后)在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周凌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选举周凌华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简历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0月20日

附件:

周凌华简历

周凌华女士,1968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工程财会专业,会计师。2001年8月至今在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工作,曾任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监事会主席,桂林旅游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桂林中国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现任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桂林航空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第一大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凌华女士现任桂林航空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实际第一大股东桂林旅游发展总公司持有该公司60%的股权,公司实际第二大股东桂林航空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0%的股权;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7-068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聘任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委任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管人员的议案。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人作为公司之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委任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管人员,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经审阅孙其钊先生、黄锡军先生、陈薇女士个人履历,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情况,聘任程序合法,同意董事会聘任孙其钊先生为公司总裁,黄锡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委任陈薇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

2、经审阅肖笛波先生、刘学明先生、闾林先生个人履历,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情况,聘任程序合法,同意董事会聘任肖笛波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及财务总监,刘学明先生、闾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独立董事(签名):

陈亮　刘红玉　马慧娟　于西蔓　邹建军

2017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78　证券简称:桂林旅游　公告编号:2017-066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0月20日(星期五)14:5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10月19日—2017年10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0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0月19日15:00至2017年10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桂林市翠竹路27—2号琴潭汽车客运站大楼(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刘涛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132,748,2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8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5人,代表股份125,121,2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5%;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7,626,9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2%。

2、出席会议的董事:刘涛、李飞影、孙其钊、周茂权、谢襄郁、肖笛波、刘学明、闾林、阳伟中。

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闻心达、莫凌侠、玉维卡。

出席会议的监事:蒋芳、刘艺霞。

出席会议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黄锡军。

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邓宇戈律师、陈思熠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的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2、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李飞影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25,121,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3,154,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6%。

1.02 孙其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25,161,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3,194,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63%。

1.03 周茂权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35,985,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4,018,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02%。

1.04 谢襄郁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25,121,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3,154,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6%。

1.05 邓康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35,985,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4,018,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02%。

1.06 阳伟中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35,985,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4,018,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02%。

1.07 胥昕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36,025,285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4,058,863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39%。

1.08 王希东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35,985,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4,018,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02%。

1.09 韩录海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35,985,2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4,018,8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02%。

1.10 陆建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同意135,993,5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4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4,027,1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10%。

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刘涛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决议公告披露日,刘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4,000股,刘涛先生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赵瀛生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7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已将陈亮、刘红玉、马慧娟、于西蔓、邹建军5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通过深交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提交深交所网站(www.szse.cn)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对陈亮、刘红玉、马慧娟、于西蔓、邹建军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没有提出异议的情况。深交所对陈亮、刘红玉、马慧娟、于西蔓、邹建军5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了审核,没有提出异议。

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陈亮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132,736,1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769,7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

2.02 刘红玉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132,776,1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809,7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26%。

2.03 马慧娟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132,736,1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769,7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

2.04 于西蔓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132,736,185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769,763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

2.05 邹建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132,736,1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769,7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

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闻心达、莫凌侠、玉维卡、朱文晖、晏小平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01 周凌华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同意132,736,184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769,762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

3.02 孙金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同意132,736,185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10,769,763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

本次公司监事会换届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刘红女士不再担任本公司任何职务,截止本决议公告披露日,刘红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6,900股,刘红女士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次公司监事会换届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蒋芳女士、刘艺霞女士(职工监事)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两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邓宇戈、陈思熠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盖章页(德恒06G20170064-00003号)。

特此公告。

桂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17-063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17年7月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一、本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2017年10月20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4,000万元进行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收益率:3.65%(年化收益率)

(4)产品交易日:2017年10月20日

(5)产品期限:35天

(6)存款本金:人民币14,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产品主要风险提示

1、公司投资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为保证收益型产品,风险可控。

2、市场风险: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结构性存款在存续期内也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

3、流动性风险:以上结构性存款在存续期内投资者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在合同到期日前不能随时变现。

4、提前终止风险:投资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银行有权提前终止。如果以上投资产品提前终止,投资者将无法实现期初约定的收益。

5、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募投项目正常投入的情况时,将立即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现金管理业务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银行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以上短期结构性存款业务,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减少公司的财务成本。

四、公告日前12个月内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翼智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智造")在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暂时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建设银行	"乾元-顺鑫"保本型理财产品	20,000	2017/07/13	2017/08/15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5%	已到期
2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10,000	2017/07/12	2017/08/17	保证收益型	3.70%	已到期
3	建设银行	"乾元-顺鑫"保本型理财产品	5,000	2017/08/17	2017/11/1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0%	未到期
4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10,000	2017/08/17	2017/09/22	保证收益型	3.65%	已到期
5	建设银行	"乾元-顺鑫"保本型理财产品	10,000	2017/8/31	2017/11/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共3个现金管理产品均已到期赎回,赎回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产品"'乾元-顺鑫'保本型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共计赎回本金20,000万元,获得投资理财收益692,602.74元。

2、现金管理产品"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已到期赎回,共计赎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投资理财收益349,444.44元。

3、现金管理产品"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已到期赎回,共计赎回本金10,000万元,获得投资理财收益344,722.22元。

五、备查文件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7-65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北高速")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表决董事14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由于本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派驻董事回避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华北高速之目的,为使华北高速向中国证监会申报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申请材料时审计报告处于有效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了《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姜岩飞先生、陈元钧先生、许红明先生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姜岩飞先生、陈元钧先生、许红明先生回避表决。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7-66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北高速")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表决监事6名,实际表决监事6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华北高速之目的,为使华北高速向中国证监会申报本次换股吸收合并申请材料时审计报告处于有效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了《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0月20日

富兰克林国海沪港深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10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兰克林国海沪港深成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富沪港深成长精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6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规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徐成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卫学海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卫学海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7-10-21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17-05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